HONG
FOUNDATION
洪建全基金會

Go Art 走去藝術
公立學校參訪美術館贊助計畫　申請辦法

一、計畫理念

洪建全基金會延續支持當代藝術的前瞻視野，推動「Go Art 走去藝術 公立學校參訪美術館贊助計畫」。本計畫贊助全臺公立國中小及高中職學生走出教室、走進美術館，透過親臨現場觀看經典與當代佳作，感受藝術帶來的格局及震撼，拓展學生的美感視野，扎根培養臺灣下一代的創作者、評論者與鑑賞者。

二、贊助對象及資格

全臺公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，以「班級」或「社團」或「學習共同體」為單位提出申請。

三、贊助內容與項目

(一) 贊助名額與對象：單一申請案上限為30人(可包含隨隊師長/工作人員，惟不得超過總人數的三分之一)。

(二) 贊助金額申請：請依參訪活動之「人數」與「實際需求」進行合理編列，於表單內勾選項目(交通費、門票費、保險費、餐費、導覽/體驗費、雜支)對應之費用及總經費預算。
一般學校：單一申請案最高贊助 NT$45,000。
非山非市、偏遠地區學校：最高贊助 NT$70,000。

(三)請款與收據開立：校方須以申請「總經費」開立捐款收據，作為基金會核撥款項依據。

(四)參訪地點及內容：本計畫旨在讓學生有機會親臨美術館，接觸世界經典、藝術脈絡或具當代指標的優秀作品，培養下一代藝術人才。為確保計畫效益，以具專業典藏機制或當代視覺藝術的美術館參訪為優先，恕不贊助一般商業性質展覽。

四、申請流程

(一)申請方式：即日起填寫 Google 線上表單，待基金會內部審核，30日內以Email 通知獲贊助單位，並提供相關資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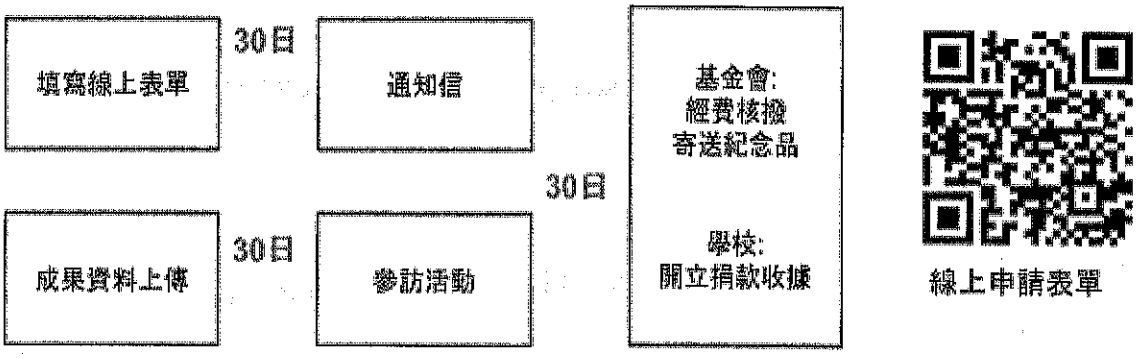
10093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九號十二樓 12F., No. 9, Sec. 2, Roosevelt Rd., Taipei 10093, Taiwan
tel +886.2.2396.5505 fax +886.2.2392.2009
hongfoundation.org.tw

（二）經費核撥：基金會將於活動前30日完成經費核撥，請校方收款後**10日內**開立捐款收據，寄至洪建全基金會辦公室。

（三）配合贊助計畫初衷，基金會為啟發更多創作可能，活動前寄發予每位參與者一份紀念品-色鉛筆速寫組（以申請人數為依據），請於參訪期間使用，敬請留意收件。

（四）成果結案：**活動日後 30日內**將下列成果資料上傳至【學校專屬資料夾】內。

1. 活動執行概況：活動日期、參訪內容、參訪心得、參訪名單
2. 活動照片（擇優10張，至少 1張全體團體照）及紀錄影片（約10秒，共3段）
3. 活動保險資料（保單+收據）



五、注意事項

- 請務必做好活動安全控管及投保工作，請於活動結束後檢附保險證明。
- 獲贊助學校應同意活動期間接受本會人員訪視及採訪，並協助本會相關紀錄拍攝工作。在尊重個案隱私權的前提下，基金會得運用本計畫之相關數據、照片等資料作為會務宣傳使用。
- 本次參訪活動之紀錄影像若於社群平台上分享，請提及 #洪建全基金會 並標註 **#GoArt**，讓更多人未來能使用到這份善的資源。
- 如有任何與原申請不符之異動，請務必主動來信告知。若有不符申請內容或浮報盜領之行為，經查證，本基金會得立即終止申請單位之贊助，要求全額退款，並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
聯繫窗口：02-2396-5505#112 鐘專員

10093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九號十二樓 12F., No. 9, Sec. 2, Roosevelt Rd., Taipei 10093, Taiwan
tel +886.2.2396.5505 fax +886.2.2392.2009
hongfoundation.org.tw